

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
公室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二）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撤销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不适当的决议。撤销本级人民政府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三）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市长的个别任免；市长和市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时，从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人选；决定代理检察长须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根据市长的提名，决定本级人民政府局长、委员会主任的任免，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备案。按照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市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四）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市长的职

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本级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的职务。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承担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其他日常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包含4个专门委员会，即：法制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和农林委员会；1个办事机构，即办公室，其中办公室下设信访办公室；5个工作机构，即：城建环保工作委员会、科教文卫工作委员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和人事选举办公室、预算工作委员会和法制工作委员会；1个人大代表履职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5.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8.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0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5.8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32.05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15.54	本年支出合计	615.5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615.54	支出总计	615.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15.54	615.54	61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	虎林市人大	615.54	615.54	61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001	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615.54	615.54	61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15.54	552.66	62.8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8.60	365.72	62.88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428.60	365.72	62.88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413.60	365.72	47.88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02	119.0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2	119.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29	76.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3	42.7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7	35.8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7	35.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0	22.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7	13.1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5	32.0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5	32.0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5	32.0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15.54	一、本年支出	615.5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5.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8.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0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5.87
		（四）住房保障支出	32.05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615.54	支出总计	615.5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5.54	552.66	497.88	54.78	62.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8.60	365.72	310.94	54.78	62.88
20101	人大事务	428.60	365.72	310.94	54.78	62.88
2010101	行政运行	413.60	365.72	310.94	54.78	47.88
2010104	人大会议	15.00	0.00	0.00	0.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02	119.02	119.02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2	119.02	119.02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29	76.29	76.29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3	42.73	42.7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7	35.87	35.8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7	35.87	35.8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0	22.70	22.7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7	13.17	13.1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5	32.05	32.0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5	32.05	32.0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5	32.05	32.05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2.66	497.88	54.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74	413.7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7.67	147.67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47.67	147.6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4.03	94.03	0.00
3010201	津补贴	90.58	90.58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45	3.45	0.00
30103	奖金	53.55	53.55	0.00
3010301	奖金	12.31	12.31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12.43	12.43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28.81	28.8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73	42.7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70	22.70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2.70	22.7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4	5.3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3	0.53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53	0.5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05	32.0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14	15.1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8	0.00	54.78
30201	办公费	8.84	0.00	8.84
30202	印刷费	0.50	0.00	0.50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3020501	办公水费	0.50	0.00	0.50
30206	电费	0.50	0.00	0.50
3020601	办公电费	0.50	0.00	0.50
30207	邮电费	0.86	0.00	0.86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86	0.00	0.86
30208	取暖费	9.08	0.00	9.08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9.08	0.00	9.08
30211	差旅费	1.00	0.00	1.00
30216	培训费	0.50	0.0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5.34	0.00	5.34
30229	福利费	0.18	0.00	0.18
3022901	福利费	0.18	0.00	0.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48	0.00	27.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14	84.14	0.00
30302	退休费	76.30	76.30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71.12	71.12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5.18	5.18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83	7.83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7.83	7.83	0.00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2.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0
30215	会议费	20.60
30216	培训费	8.00
399	其他支出	34.28
39999	其他支出	34.28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62.88	6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代会经费	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组织法》第十一条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一次。经过五分之一以上代表提议，可以临时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人大常委会会议费	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第十五条 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集。第五十一条 常务委员会会议由主任召集并主持，每两个月至少举行一次。遇有特殊需要时，可以临时召集常务委员会会议。八、九次常委会每次7000元（伙食费、交通费、文件印刷费等。）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3.28	2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代表法》第三十五条 代表的活动经费，应当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专款专用；黑人大办【2011】53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人大宣传费	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大及其常委会开展的各项工作，要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就必须做好宣传工作，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印宣传单（宪法宣传日等给各乡镇森工农场）2万元，各种活动条幅1万元。	
人大培训费	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为切实提高人大代表的代表意识和执行代表职务的能力，每年要采取专题讲座、学习考察等培训方式，对人大代表就相关法律法规和人大业务等内容进行培训。培训的主要内容为：《宪法》、《地方组织法》、《代表法》、《选举法》、《监督法》全国人大组织、省人大组织、鸡西人大、虎林人大组织培训、报名费、差旅费、材料费等	
预工委运维服务费	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十四五”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和使用发展规划建议〉的实施意见》要求。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虎林市人大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正常运转，人员工作保障、事物运行保障。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5预算			保障人员经费、事物运行及各项经费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及预算单位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项目受益人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	正向	100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拨付资金使用效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9	%	
		社会成本指标	对社会影响	大于等于	正向	98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对生态影响	大于等于	正向	98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足额保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大于等于	正向	98	%	
		时效指标	预计计划完成时间	等于	正向	99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该项目资金利用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9	%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大于等于	正向	98	%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有利于虎林政治生态文明建设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时间	小于	反向	5	年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5年收入预算615.5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15.5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15.5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2.68万元，下降3.55%。主要变动情况：缩减公用经费支出。

2.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5年支出预算615.5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552.6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0.68万元，下降5.26%。主要变动情况：缩减公用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预算62.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00万元，增长14.58%。主要变动情况：人大会议费增加。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4.78万元，比上年减少7.86万元，下降12.55%，主要原因是缩减公用经费支出。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5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0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4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

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